



講故事的魔力

文：徐文婷

我第一次發現故事對小朋友的神奇魔力，是去年在某小學實習時，而且得到一個結論是——不論任何類型的故事，都能討得他們的歡心。

實習的班級是小學一年級，當時我膽小怕事，加上外表比其他老師都年輕，就連只有六歲左右的一年級小孩都會看得出我的弱點；大概是因為我跟他們的距離是最近的，芥蒂也是最小的，他們喜歡跟我遊戲、活動。但就是保持這樣輕鬆的關係，我在較為嚴肅的課堂上也很難控制他們的情緒，即使我用什麼辦法去“引誘”他們，還是會有部分的小朋友缺少耐心、專注聽我講課。直至遇上一次上課講到有關植物的課題，我剛好在家中找到一本《植物故事集》。那是一本很少圖畫全是文字的故事書，故事的類型有神話、民間傳說等，但內容都很有趣，我就準備了兩個故事作為課堂上的一個小插曲。

我始終不能忘記當日說故事時的情境，因為那是我第一次看到，所有的小朋友全部津津有味全神投入的表情。幾十對眼睛全都落在我的身上，課室內除了我的講故事聲音，一點雜音都沒有了。對於還是一個實習生的我來說，那份滿足感顯然是最奇妙的，那種感覺就像這些可愛又活潑的“小妖”一次全部給我收伏了似的。

今天，我已正式工作了四分之三個學年，故事仍是我用來俘獲學生的“武器”之一。現在，每天的早讀課，我就會給我班上的小朋友說一至兩個成語故事；同樣地，這班小朋友最專心聽我講話的就是這個時刻。看來這樣總比每天早讀課讓他們沒靈魂似地“唸經”要好，起碼每天當我提問昨天的故事內容時，他們都能答得頭頭是道。至於要他們真正了解每個成語的寓意，我想這個要求稍為高了點，小學一年級能多接觸有益的知識使對其產生了興趣便是一個好開始。

另一方面，每天如此說一個小故事，對於我來說，也是一種很好的表達的訓練，未敢自認是“故事大王”，但總可稱得上有一定的體驗吧。從中我領悟到的是：要說得生動，包括表情要誇張、動作要大一些；最好能扮演故事中的幾把聲音，用適當的語氣，還要自行加入一些與學生生活有關的對白，或是替主角改一些他們認識的名字，甚至是加入不影響故事發展的一些小情節，因為這樣才能將整個故事跟學生間的距離拉近。如果只局限於故事書的內容，就算說得再生動，卻欠缺了最能吸引他們的親切感。

到現在為止，我最希望的還是培養一些班上的小朋友，從小學會講故事的技巧，使之口語的表達能力、自我表現能力都有良好的影響。